先锋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19年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送出日期:2019年08月28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人名称	先锋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管理办法》等
高管变更类型	新任基金管理公司总经理 离任基金管理公司副总经理

2 新/代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总经理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高明达
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取得高管任职资格	–
中国证监会核准高管任职资格的日期	–
任职日期	2019–08–26
过往从业经历	历任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业务经理;中航证券有限公司资产管理分公司总经理助理;中山证券机构金融二部总经理、资管四部总经理;中兵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固定收益部业务总监;先锋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专户投资部总监、业务运营中心总监
取得的相关从业资格	基金从业资格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硕士

3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副总经理	副总经理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赵春来	马晓昕
离任原因	个人原因	个人原因
离任日期	2019–08–26	2019–08–26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	–

4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上述变更事项,已经先锋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按现行法律法规履行报备程序。

(2)自新任总经理任职之日起,董事长张松孝不再代为履行总经理职务。

先锋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08月28日

易方达亚洲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2019年9月2日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8月28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易方达亚洲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易方达亚洲精选股票(QDII)	
基金主代码	118001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易方达亚洲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易方达亚洲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9年9月2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9年9月2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19年9月2日
	暂停转换转出起始日	2019年9月2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9年9月2日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19年9月2日为纽约证券交易所和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非交易日。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19年9月3日
	恢复转换转入日	2019年9月3日
	恢复赎回日	2019年9月3日
	恢复转换转出日	2019年9月3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19年9月3日
	恢复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19年9月3日为纽约证券交易所和纳斯达克证券交易所交易日。

注:易方达亚洲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仅在直销机构开放与易方达天天理财货币市场基金之间的转换业务。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若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安排发生变化,本基金管理人将进行相应调整并公告。

(2) 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各销售机构及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efunds.com.cn;

2)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 881 8088;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8月28日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易方达原油证券投资基金(QDII)2019年9月2日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8月28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易方达原油证券投资基金(QDII)	
基金简称	易方达原油(QDII–LOF–FOF)	
基金主代码	161129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易方达原油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易方达原油证券投资基金(QDII)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9年9月2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19年9月2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9年9月2日
	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19年9月2日为纽约证券交易所非交易日。
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日	2019年9月3日
	恢复赎回日	2019年9月3日
	恢复定期定额投资日	2019年9月3日
	恢复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19年9月3日为纽约证券交易所交易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易方达原油(QDII–LOF–FOF)A	易方达原油(QDII–LOF–FOF)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61129	003321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注:易方达原油证券投资基金(QDII)(以下简称"本基金")场内简称为原油基金。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本次暂停相关业务针对本基金所有基金份额类别(A类人民币份额基金代码为161129,A类美元份额基金代码为003322,C类人民币份额基金代码为003321,C类美元份额基金代码为003323);

(2) 若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安排发生变化,本基金管理人将进行相应调整并公告;

(3) 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各销售机构及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efunds.com.cn;

2)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 881 8088;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2133 证券简称:广宇集团 公告编号:(2019)065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竞得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增加土地储备,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百零五次会议决议,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夏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夏宇房产")于2019年8月27日参与了新昌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组织的土地使用权出让活动。在浙江省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系统成功竞得新昌县2019年经2号地块土地使用权,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地块的具体情况

新昌县2019年经2号地块东至贡熙路,南至龙珠路,西至泰坦大道,北至三花路。出让土地面积为65,649.1平方米,容积率为2.2,地上建筑面积144,428平方米,建筑密度不大于28%,绿地率不小于30%,土地用途:住宅、商服。

1.成交价格:人民币40,440万元。

2.地价款支付方式:2019年12月30日之前付清。

3.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同意授权董事会自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至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止,批准公司(含控股子公司)购买经营性土地(含通过股权收购购买经营性土地)的金额合计不超过60亿元人民币。自公司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至今,公司已购买经营性土地(含通过股权收购购买经营性土地)金额为80,202万元(含本次竞得地块)。

公司已获得《竞得入选人通知书》,将根据有关规定在5个工作日内与新昌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进行资格审核确认。

二、本次竞得土地使用权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此次竞得新昌县2019年经2号地块地块,增加了公司的土地储备,增强了可持续发展能力,该项目将在未来2–3年间产生效益。

公司与新昌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三、风险提示

本次竞拍是公司经营管理层在当前市场状况下充分考虑了风险因素的基础上进行投资决策的,但由于宏观经济存在不确定性,房地产行业具有周期性波动,因此公司存在上述项目不能达到预期效益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百零五次会议决议;

2、竞得入选人通知书。

特此公告。

广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7日

长盛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交易价格波动提示公告

近期,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长盛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场内简称:券商B,交易代码:502055)二级市场交易价格连续波动,2019年8月26日,长盛中证证券公司分级B类份额在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0.894元,相对于当日0.633元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溢价幅度达到41.23%。截止2019年8月27日,长盛中证证券公司分级B类份额二级市场的收盘价为0.918元,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提示如下:

1、根据《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资管新规》)要求,公募产品不得进行份额分级,应在《资管新规》规定的过渡期结束前进行整改规范,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如溢价买入可能造成较大损失等。

2、长盛中证证券公司分级B类份额表现为高风险、高收益的特征。由于长盛中证证券公司分级B类份额内含杠杆机制的设计,长盛中证证券公司分级B类份额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将大于长盛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基础份额(场内简称:券商分级,场内代码:502053)参考净值和长盛中证全指证券A份额(场内简称:券商A,场内代码:502054)参考净值的变动幅度,即长盛中证证券公司分级B类份额的波动性要高于其他两类份额,其承担的风险也较高。长盛中证证券公司分级B类份额的持有人会因杠杆倍数的变化而承担不同程度的投资风险。

3、长盛中证证券公司分级B类份额的交易价格,除了有份额参考净值变化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的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风险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长盛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进行投资运作。

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长盛中证全指证券公司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6、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做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000925 证券简称:众合科技 公告编号:临2019—064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23日以电子邮件或手机短信送达各位董事。

2、会议于2019年8月26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3、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11 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11 人;公司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

4、会议在保证所有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以面签或传真送达方式审议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0 票,弃权0 票。

表决结果为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整合现有环保业务体系暨新设环保产业平台公司的议案》

为了整合环保业务资源和增强品牌效应,积极优化资产结构,强化经营能力,促进协同作用,公司通过调研、分析、梳理现有环保板块业务资源,拟新设立环保产业战略平台公司作为统一的管理平台,将环保板块水处理业务有关子公司股权以内部划转的方式转至平台公司名下,对水处理等环保类业务体系进行整合,实现集团化经营,并打造和强化具有全生命周期服务能力的环保品牌。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整合现有环保业务体系暨新设环保产业平台公司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11 票,反对票0 票,弃权0 票。

表决结果为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向相关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根据公司2019 年度经营计划和融资需求,提请审议向相关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具体如下:

向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申请敞口总额不超过人民币(含等值外币)15,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有效期为授信启用后2年。

以上银行授信具体业务使用条件、品种、期限、金额以签订的具体业务合同为准。在额度内发生的具体业务,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授权代表具体负责与金融机构签订(或逐笔签订)相关合同或协议,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在授信有效期内(包括当年授信延长期)签订的合同或协议无论到期日是否超过授信有效期截止日期,均视为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11 票,反对票数0 票,弃权票数0 票。

表决结果为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000925 证券简称:众合科技 公告编号:临2019—065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整合现有环保业务体系暨新设环保产业平台公司的公告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26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整合现有环保业务体系暨新设环保产业平台公司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汇报如下:

为了整合环保业务资源和增强品牌效应,积极优化资产结构,强化经营能力,促进协同作用,公司通过调研、分析、梳理现有环保板块业务资源,拟新设立环保产业战略平台公司作为统一的管理平台,将环保板块水处理业务有关子公司股权以内部划转的方式转至平台公司名下,对水处理等环保类业务体系进行整合,实现集团化经营,并打造和强化具有全生命周期服务能力的环保品牌。

具体情况如下:

一、新设环保产业战略平台公司

(一)新设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浙江众合环境有限公司 (暂定名,具体以工商核名结果为准,以下简称"众合环境")
注册地	杭州青山湖(暂定)
注册资本	3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楼洪海
股东结构	众合科技持有100%股权
经营范围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成果转让:环境工程;设计、安装、调试、承包:环保工程;销售:环保设备,服务:环境污染治理设施运营管理(凭资质经营)。 水污染治理、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海水淡化处理、大气污染治理、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环保工程及园林景观工程的设计;市政工程和环保工程的施工及运行管理,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二)平台公司治理机制

平台公司设董事会,成员5人,设一名董事长。董事会重大事项须经五分之三董事表决通过。公司不设监事会,设监事一人。

二、环保业务水处理相关子公司股权划转

(一)公司现有环保业务子公司情况

目前公司涉及环保业务的子公司情况如下: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二)此次拟划转的子公司情况

1、此次拟先将苏州科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科环")、浙江海拓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海拓")、杭州达康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达康环境")股权划转至众合环境。

拟划转的子公司截至2019年6月30日的资产负债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	注册资本	总资产	总负债	所有者权益
苏州科环	10,000.00	51,459.61	25,540.99	25,918.62
浙江海拓	5,202.00	36,654.83	13,858.00	22,796.83
达康环境	1,000.00	5,346.20	4,821.25	524.95
合计	16,202.00	93,460.64	44,220.24	49,240.40

2、瑞安市温瑞水处理有限公司及广西灵山临循园污水治理有限公司系公司为投资建设PPP业务所设的项目公司,其股权转让存在一定限制,计划待限制解除后视情况再将股权转让至众合环境。

3、浙江网新钱江投资有限公司业务为大气治理,与水处理业务关联度不高,因此暂不考虑进行划转。浙江众合碧橙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参股公司,业务以固废与危废处理为主,与水处理业务关联度不高,因此暂不进行划转。

(三)划转方案

1、转让方: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受让方:浙江众合环境有限公司(暂定名)

3、划转标的:苏州科环100%股权、浙江海拓100%股权、达康环境85.34%股权

4、划转价格:分别以2019年6月30日苏州科环100%股权、浙江海拓100%股权、达康环境85.34%股权对应的净资产金额 25,918.62 万元人民币、22,796.83 万元人民币、447.99万元人民币为对价进行划转,合计划转价格49,163.44万元人民币。

5、股权结构:

转让前:

转让后:

三、后续发展规划

平台公司设立完成并吸纳部分水处理业务子公司股权后,将拥有近10亿的资产规模、齐全的资质与众多业绩,可以通过构建强化众合环保的品牌建立统一的价值营销体系,使之成为全国一流的综合环保企业。

未来,平台公司的组织架构可采用事业部制,根据行业或产品类别建立各个事业部。事业部由公司高管或事业合伙人直接管理,保有独立的企业实体、品牌、产品及市场,可以根据实际的情况相对灵活的制定经营方针及规划所属业务的未来发展。

四、本次交易的目的及影响

1、本次股权划转有利于公司整合集中优势资源发展环保业务,做大做强众合环保品牌,同时优化管理架构,提高管理效率,降低管理运行成本。

2、由于苏州科环、浙江海拓系公司全资子公司,达康环境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其财务报表均已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因此本次股权划转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包括上述子公司的商誉及与商誉相关的无形资产)、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也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未来发展需要。

本次交易须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无须经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须经过有关政府部门的批准。

特此公告。

浙江众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26日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华安易富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C类增加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银行")签署的销售协议,自2019年8月29日起青岛银行开始销售华安易富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以下简称"本基金", C类:000217),投资者可在本基金的申购期内到青岛银行在全国的营业网点办理基金申购等相关业务。

详情请咨询:

1、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66–96588

网址: www.qdccb.com/

2、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50099

网址:www.huaan.com.cn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八日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和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鑫证券")签署的销售协议,自2019年8月29日起华鑫证券开始销售如下基金。投资者可在下述基金的申购期内华鑫证券网点办理基金申购等相关业务。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华鑫证券的规定为准。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02393	华安美元收益债C
002429	全球美元票息债C

咨询办法

1、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21–32109999

网址:www.cfsc.com.cn

2、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50099

网址:www.huaan.com.cn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八日

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可能发生不定期份额折算的提示公告

根据《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关于不定期份额折算的相关规定,当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之招商转债B份额(场内简称:转债进取,交易代码:150189)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达到0.450元后,本基金招商转债份额(场内简称:转债分级,基金代码:161719)、招商转债A份额(场内简称:转债优先,交易代码:150188)及招商转债B份额将进行不定期份额折算。

由于近期可转债市场波动较大,截至2019年8月27日,招商转债B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接近基金合同规定的不定期份额折算的阀值,在此提请投资者密切关注招商转债B份额近期份额净值的波动情况。

针对不定期折算可能带来的风险,本基金管理人特别提示如下:

一、招商转债A份额、招商转债B份额折算前可能存在折溢价交易情形,不定期份额折算后,招商转债A份额、招商转债B份额的折溢价率可能发生较大变化。特提请参与二级市场交易的投资者注意高溢价所带来的风险。

二、招商转债B份额表现为高风险、高收益的特征,不定期份额折算后其杠杆倍数将大幅降低,将恢复到初始的3.33倍杠杆水平,相应地,招商转债B份额的参考净值随市场涨跌而增长或者下降的幅度也会大幅减小。

三、由于触发折算阀值当日,招商转债B份额的参考净值可能已低于阀值,而折算基准日在触发阀值日后才能确定,因此折算基准日招商转债B份额的参考净值可能与折算阀值0.450元有一定差异。

四、招商转债A份额表现为低风险、收益相对稳定的特征,但在不定期份额折算后招商转债A份额持有人的风险收益特征将发生较大变化,由持有单一的较低风险收益特征的招商转债A份额变为同时持有较低风险收益特征的招商转债A份额与较高风险收益特征的招商可转债份额的情况,因此招商转债A份额持有人预期收益实现的不确定性将会增加。

本基金管理人的其他重要提示:

一、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业务规则,场内份额数将取整计算(最小单位为1份),舍去部分计入基金资产,持有极小数量招商转债A份额、招商转债B份额和场内招商可转债份额的持有人,存在折算后份额因为不足1份而导致相应的资产被强制归入基金资产的风险。

二、为保证折算期间本基金的平稳运作,本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暂停招商转债A份额与招商转债B份额的上市交易和招商可转债份额的申购及赎回等相关业务。届时本基金管理人将会对相关事项进行公告,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投资者若希望了解基金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详情,请参阅基金合同及《招商可转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或者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7–9555(免长途话费)。

三、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知晓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敬请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8月28日

证券代码:300651 证券简称:金陵体育 公告编号:2019–078

江苏金陵体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江苏金陵体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 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7)529号"文核准,公司公开发行A股股票18,933,400股,发行价格13.71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59,576,9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219,243,900元。 上述募集资金全部到账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ZH10324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上述管理制度的规定, 公司已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公司在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南丰支行开设2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并与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9 年 5 月 27 日,截至上述募集资金账户销户前,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如下:

开户行	账号	账户余额(万元)	对应项目
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南丰支行	802000058208788	3,070.52	体育器材产能扩建项目
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南丰支行	802000058208788	116.3	研发中心用房项目
合计		3,186.82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此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本年度公司无此情况。(四)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19年5月2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总额为19,630.42万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金额为5,689.17万元,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用于发行的自筹资金的金额为308.14万元。项目结余金额2,569.58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益及扣除手续费后的利息收入为615.66万元,节余募集资金总额3,186.82万元,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中。

(五)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9年5月2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公司决定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本次节余募集资金的金额低于单个或者全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资金的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相关公告已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公告编号:2019–048 。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此情况。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此情况。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和去向

截止5月27日, 上述两个募集资金专户的结余资金共计31,868,200.00元已从募集资金账户转到公司基本账户,上述两个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已全部办理完毕,公司与保荐机构及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相关公告已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目前,所有专户注销工作已完成, 公告编号:2019–050。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此情况。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此情况。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七、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9 年 8 月 27 日批准报出。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江苏金陵体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8月27日

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1,924.3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14.7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9,630.4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止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止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体育器材产能扩建项目	否	18,800.00	18,800.00	2614.71	16229.63	86.33%		0		否
研发中心用房项目	否	3,400.00	3,400.00		3,400.79	100.02%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2,200.00	22,200.00	2614.71	19,630.42	88.43%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体育器材产能扩建项目先期投入27,218,066.98元,研发中心用房项目先期投入29,673,645.41元。公司于2017年6月将先期投入的资金进行置换,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ZH10361号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已投入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公司于2016年6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余额及原因	截止2019年5月27日,募集资金结余31868200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证券代码:300651 证券简称:金陵体育 公告编号:2019–081

江苏金陵体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副董事长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选举副董事长事项概述

江苏金陵体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副董事长的议案》,鉴于公司董事李剑峰先生在企业管理等方面的出色能力与丰富经验,为满足公司整体规划的调整,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李剑峰先生为副董事长。任期自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该事项已经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独立董事发表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李剑峰先生具备相应的专业知识以及丰富的管理经验,能够胜任副董事长的职务,不存在违反《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 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 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且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董事会对该议案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程序合法有效。

三、备查文件

1.江苏金陵体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金陵体育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000402 证券简称:金融街 公告编号:2019–057

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在召开期间无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二、会议召开情况

(一)召开时间: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于2019年08月27日14:50召开。

(二)召开地点:

北京市西城区金城坊街7号。

(三)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与网络表决相结合。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四)召 集 人: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五)主 持 人:金融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高靓女士。

(六)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08月27日上午9:30–11:30, 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9年08月26日下午15:00至2019年08月27日下午15:00。

(七)会议的召开

参加和授权代理人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共30人, 持有和代表股份1,981,975,68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66.31%,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公司董事、监事出席了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应公司邀请,北京观韬中茂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见证了本次会议。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一)出席会议总体情况:

参加和授权代理人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共30人, 持有和代表股份1,981,975,68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66.31%。

(二)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和授权代理人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共12人,代表股份1,973,900,13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66.04%。

(三)网络投票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股东共18人, 代表股份8,075,552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0.27%。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一)审议关于发行金融街中心CMBS的议案

1. 表决情况

	A代表股份数量	同意股份		反对股份		弃权股份	
		数量(股)	占A的比例	数量(股)	占A的比例	数量(股)	占A的比例
出席会议所有有表决权股东	1,981,975,689	1,980,854,699	99.94344%	1,076,090	0.05429%	44,900	0.00227%
单独或合计持股5%以下的中小股东	10,772,962	9,651,972	89.59441%	1,076,090	9.98880%	44,900	0.41678%

2. 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金融街中心CMBS的议案。

同意公司本次新发金融街中心CMBS的规模不超过人民币80亿元(含80亿元),具体方案如下:

(1)发行规模:公司本次新发金融街中心CMBS的规模不超过人民币80亿元(含80亿元)。

(2)发行期限:公司本次新发金融街中心CMBS的期限为不超过18年(3+3+3+3+3),公司每三年末拥有购回权和票面利率的调整权。

(3)发行方式:公司本次新发金融街中心CMBS获得监管批文后,采取一次发行方式,在批文有效期内(12个月)结合监管发行要求和市场情况择机发行。

(4)发行利率:公司本次新发金融街中心CMBS产品结合发行时市场情况,以簿记发行结果为准。

(5)资金用途:公司本次新发金融街中心CMBS产品的募集资